

白水县财政局文件

白财发〔2019〕11号

白水县财政局 关于进一步做好财政扶贫资金公开工作 的通知

局属相关单位、股所:

为贯彻落实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财政扶贫资金公开工作的通知》(陕财办〔2019〕10号)、《渭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财政扶贫资金公开工作的通知》(渭财发〔2019〕34号)文件精神,按照“各级扶贫资金分配结果一律公开,乡、村两级扶贫项目安排和资金使用情况一律公告公

示”（两个一律）公开要求，进一步做好我县财政扶贫资金公开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机构

财政扶贫资金公开由奚小琴同志总体负责，李文军同志具体负责，其他分管领导按照工作分工督促推进。具体工作由扶贫股牵头，预算、国库、农财、经建、农综、教科文、社保、企财、综改、综合、信息中心等股所密切配合，指定专人负责，确保该项工作顺利完成。

二、公开范围

财政扶贫资金公开的范围为纳入扶贫资金总台账的中、省、市、县四级资金，共计115项（详见白财发〔2018〕48号文件）。

三、公开内容

（一）县级财政扶贫资金公开内容包括扶贫资金的总量、分配结果、使用方向和使用单位等情况。

（二）镇（办）、村两级扶贫项目安排和资金使用情况按中省市要求和《白水县财政专项扶贫等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》（白脱领发〔2018〕33号）相关规定执行。

四、公开方式

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开设扶贫资金公开专栏，及时公开有关扶贫的政策、制度、办法和各项财政扶贫资金的安排分配情况的文件资料，应确保扶贫资金规范、完整公开。

五、公开时间

(一)2018 年度各项扶贫资金要在 2 月 15 日前全部公开完毕。

(二)2019 年起,各项扶贫资金政策制度文件、预算文件和其他有关扶贫事项文件下达后,应在扶贫资金公开专栏中即时公开。为确保公开格式统一规范,各相关股所按照公开范围规定的资金类型(详见白财发〔2018〕48 号文件),将县级资金下达文件(白财预函〔2019〕x x 号)印发后送扶贫股一份(原件),由扶贫股统一在政府网站扶贫资金专栏进行即时公开。

(三)各相关股所要积极、主动配合项目主管部门落实和推进镇(办)、村两级扶贫资金项目的公告公示,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。


白水县财政局
2019 年 2 月 12 日



白水县财政局

2019年2月12日印发
